

非银金融行业跟踪周报 (2022.08.01~08.07)

政策利好预期+估值低位, 券商板块配置价值显著

增持 (维持)

2022年08月07日

证券分析师 胡翔

执业证书: S0600516110001
021-60199793
hux@dwzq.com.cn

证券分析师 朱洁羽

执业证书: S0600520090004
zhujieyu@dwzq.com.cn

证券分析师 葛玉翔

执业证书: S0600522040002
021-60199761

geyx@dwzq.com.cn

研究助理 方一字

执业证书: S0600121060043
fangyy@dwzq.com.cn

投资要点

■ **行业总体观点及推荐: 券商: 进入配置重要时间窗口。** 1) 宽信用稳增长, 预期流动性保持相对充裕; 2) 资本市场改革政策利好频出, 科创板做市制度、IPO 和再融资常态化、个人养老金及全面注册制渐次落地有望带来存量业务制度红利; 3) 市场风险偏好及交易情绪明显改善, 股基交易额及股基新发环比提升; 4) 截至 2022 年 8 月 5 日, 板块估值为 1.25 倍, 逼近二十年的底部 (2002-2022 年历史分位数 2.70%)。我们总结六段券商股行情开启历史相似点: ① 分别降准及降息 2~4 次 (降准幅度 1%~4%, 降息幅度 50~200bps) 推动市场流动性提升。② 股基交易额环比由负转为正, 新发权益基金同比趋于稳定。③ PB 历史分位数跌破 10% 更易筑底回升。站在当前视角, 我们认为券商板块进入机会酝酿期, 配置价值显著, 建议左侧布局。 **保险: 财险看 α , 寿险看 β 。** 1) 寿险: 新单 2Q22 应弱不强, 得益于队伍数量底部企稳和质态稳步提升, 低基数效应下 2H22 新单和价值降幅有望逐季收窄。我们预计 1H22 上市险企 NBV 增速为: 国寿 (-15%)、平安 (-20%, 假设调整后)、太保 (-40%) 和新华 (-50%)。稳增长政策催化下权益市场底部企稳迹象显现, 长端利率易上难下。2) 财险: 疫情各地蔓延影响利大于弊, 2Q22 至 3Q22 车险赔付率下行提振承保利润率。疫情虽然冲击新车销量与新车签单保费, 但出行率下降带来的赔付节省远大于新车保费的下降。刺激汽车消费政策细则落地, 力度超市场预期。东吴金融推荐板块排序: 证券、保险, 推荐个股组合【东方财富】、【中信证券】、【中金公司】、【中国财险】和【远东宏信】, 建议关注【广发证券】、【长城证券】及【中信建投】。

流动性及行业高频数据监测:

高频数据监测	本周	上周环比	2021 同期比
中国内地日均股基成交额 (亿元)	11,354	+13.44%	+2.98%
中国香港日均股票成交额 (亿港元)	742	+3.17%	-32.27%
两融余额 (亿元)	16,187	-0.81%	-11.39%
基金申购赎回	0.92	0.89	1.20
开户平均变化率	2.93%	6.26%	10.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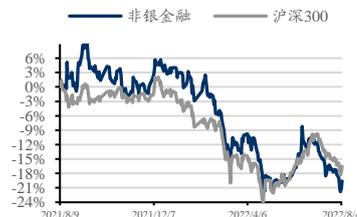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Wind, Choice, 东吴证券研究所

注: 中国内地股基成交额和中国香港日均股票成交额 2021 同期比为 2022 年初至今日均相较 2021 年同期日均的同比增速; 基金申购赎回和开户平均变化率上周环比/2021 年同期比分别为上周与 2021 年同期 (年初至截止日) 的真实数据 (比率)

■ **行业重要变化及点评: 1) 银保监会发布《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管理规定》。** 我们认为, 《规定》有利于引导和促进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规范化运作和高质量发展, 有利于更好满足保险资金等长期资金的保值增值需求, 有利于为资本市场平稳健康运行和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培育更多稳健型的机构投资者。2) 银保监会发布《人身保险产品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征求意见稿)》。我们认为, 完善产品信息披露既是对公众有效的保险知识的教育, 也是从源头规范主体行为降低潜在纠纷的有利保障, 《办法》出台也有望倒逼保险公司未来在产品端供给侧改革中回归“以客户为中心”的保险本源。3) 中国人寿总裁变更, 赵鹏已获委任为公司总裁。我们认为, 赵鹏总于国寿系内供职近 25 年, 未来将携手白涛总和蔡希良总组成新一届领导班子, 其精算、财务的专业出身指向专业化、精细化管理, 有望带领公司更进一步。

■ **风险提示:** 1) 宏观经济不及预期; 2) 政策趋紧抑制行业创新; 3)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行业走势



相关研究

《《人身保险产品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征求意见稿)》点评: 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减少潜在销售纠纷》

2022-08-03

《债基收益表现亮眼, 股基新发环比提升》

2022-08-02

《公募基金保有量提升, 商业养老保险业务提速发展》

2022-07-31

内容目录

1. 一周数据回顾	4
1.1. 市场数据.....	4
1.2. 行业数据.....	4
2. 重点事件点评	7
2.1. 银保监会发布《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管理规定》	7
2.2. 银保监会发布《人身保险产品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	8
2.3. 中国人寿总裁变更，赵鹏已获委任为公司总裁.....	9
3. 公司公告及新闻	10
3.1. 银保监会发布《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	10
3.2. 证监会召开 2022 年系统年中监管工作会议.....	11
3.3. 全国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第二次推进会召开.....	12
3.4. 上市公司公告.....	13
4. 风险提示	14

图表目录

图 1: 市场主要指数涨跌幅.....	4
图 2: 2021/01~2022/07 月度股基日均成交额 (亿元)	5
图 3: 2021/03~2022/08 日均股基成交额 (亿元)	5
图 4: 2019.01.03~2022.08.04 沪深两市两融余额 (单位: 亿元)	5
图 5: 2021.01.04~2022.08.05 基金申购赎回情况	6
图 6: 2021.01.04~2022.08.05 预估新开户变化趋势	6
图 7: 2021.01.08~2022.08.05 证监会核发家数与募集金额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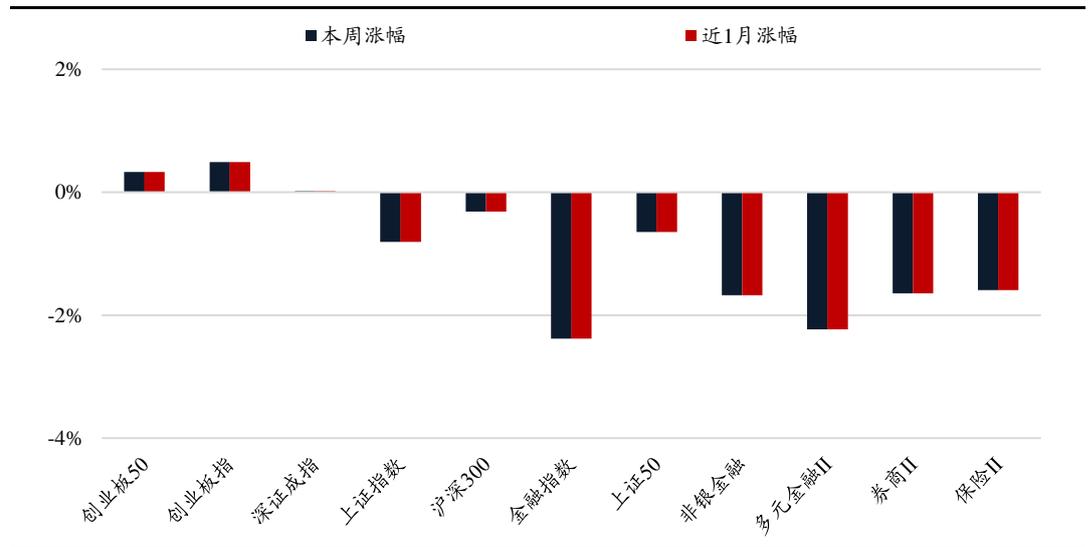
1. 一周数据回顾

1.1. 市场数据

截至 2022 年 08 月 05 日，本周（08.01-08.07）上证指数下跌 0.81%，金融指数下跌 2.38%。非银金融板块下跌 1.68%，其中券商板块下跌 1.65%，保险板块下跌 1.59%。

沪深 300 指数期货基差：截至 2022 年 08 月 05 日收盘，IF2208.CFE 贴水 0.11 点；IF2209.CFE 贴水 6.91 点；IF2212.CFE 贴水 32.71 点；IF2303.CFE 贴水 47.51 点。

图1：市场主要指数涨跌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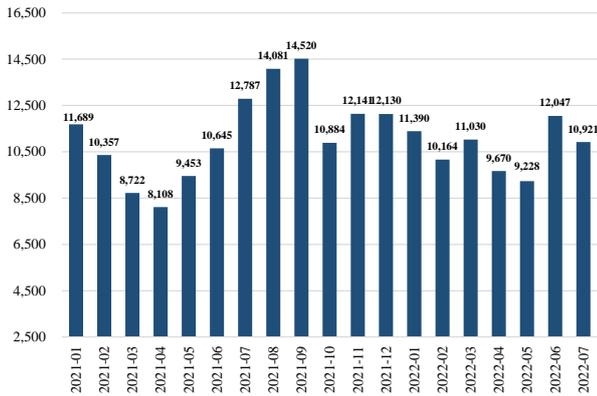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东吴证券研究所

1.2. 行业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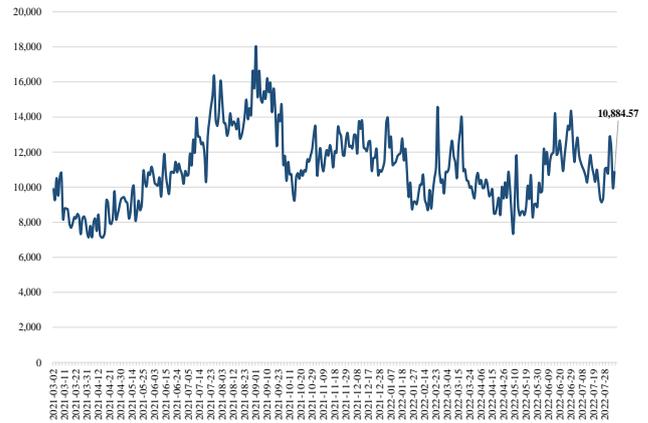
截至 2022 年 08 月 05 日，本周（08.01-08.07）股基日均成交额 11,353.83 亿元，环比+13.44%。年初至今股基日均成交额 10,698.00 亿元，较去年同期同比+2.98%。2022 年 07 月中国内地股基日均同比-14.59%。

图2: 2021/01~2022/07 月度股基日均成交额 (亿元)



数据来源: Wind, 东吴证券研究所
注: 数据为中国内地股基日均成交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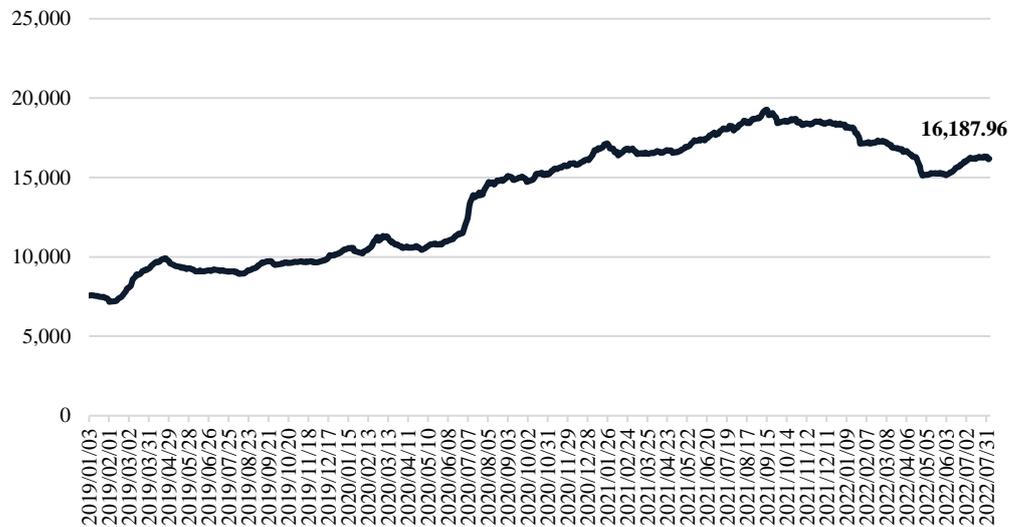
图3: 2021/03~2022/08 日均股基成交额 (亿元)



数据来源: Wind, 东吴证券研究所

截至 08 月 04 日, 两融余额/融资余额/融券余额分别为 16,187/15,177/1,010 亿元, 较月初分别-0.78%/-0.83%/-0.00%, 较年初分别-11.78%/-11.71%/-12.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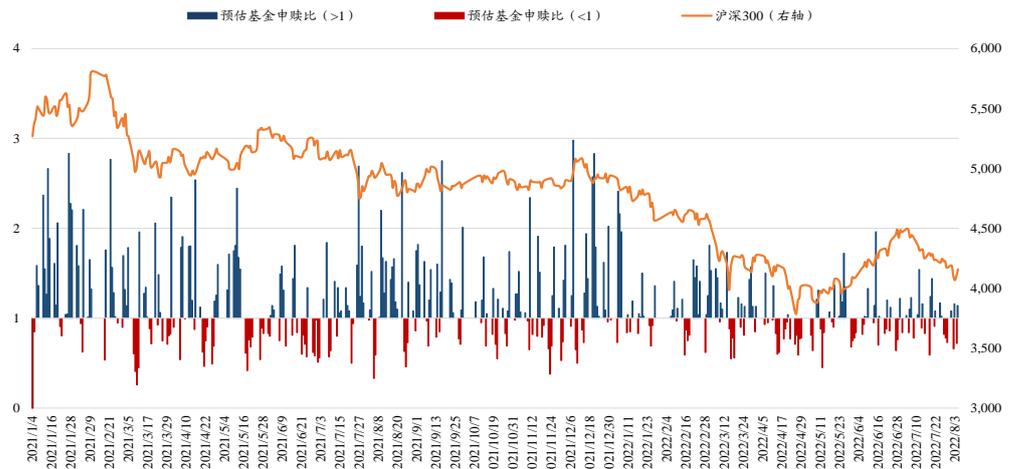
图4: 2019.01.03~2022.08.04 沪深两市两融余额 (单位: 亿元)



数据来源: Wind, 东吴证券研究所

截至 2022 年 08 月 05 日, 近三月 (2022 年 6 月~2022 年 8 月) 预估基金平均申购赎回比为 1.01, 基金申购的波动幅度达 37%, 市场情绪相对稳定。截至 2022 年 08 月 05 日, 本周 (08.01-08.07) 基金申购赎回比为 0.92, 上周为 0.89; 年初至今平均申购赎回比为 1.05, 2021 年同期为 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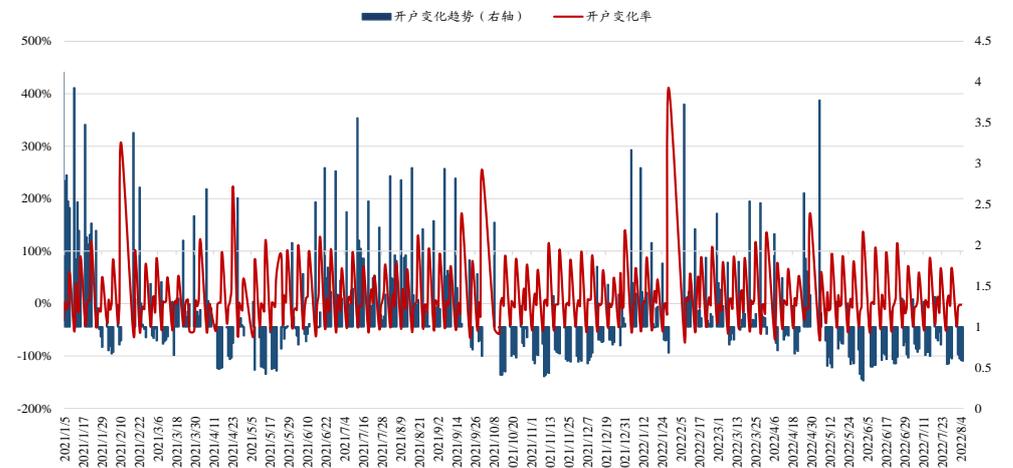
图5: 2021.01.04~2022.08.05 基金申购赎回情况



数据来源: Choice, 东吴证券研究所

截至 2022 年 08 月 05 日, 近三月 (2022 年 6 月~2022 年 8 月) 预估开户平均变化率为 9.24%, 预估开户变化率的波动率达 50.26%, 市场情绪不稳定。截至 2022 年 08 月 05 日, 本周 (08.01-08.07) 平均开户变化率为 2.93%, 上周为 6.26%; 年初至今平均开户变化率为 11.31%, 2021 年同期为 10.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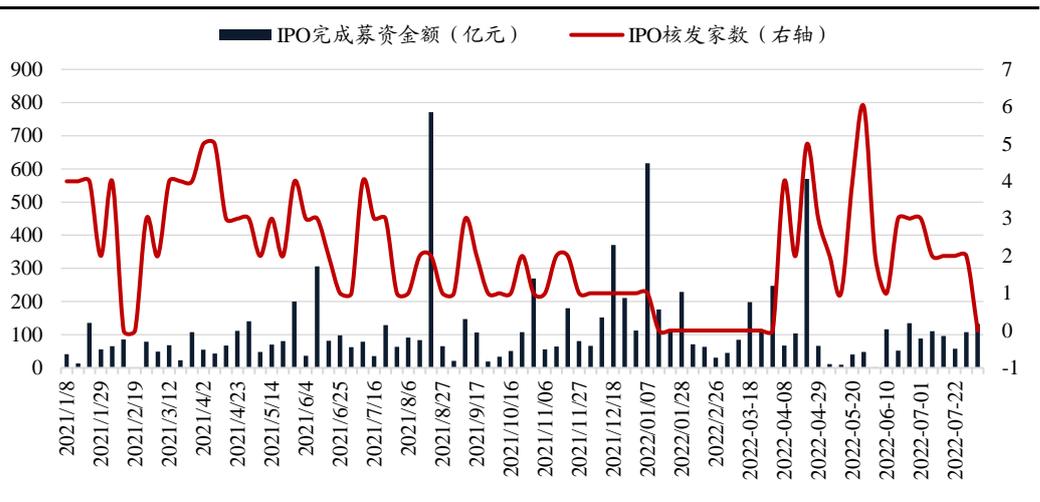
图6: 2021.01.04~2022.08.05 预估新开户变化趋势



数据来源: Choice, 东吴证券研究所

截至 2022 年 08 月 05 日, 本周 (08.01-08.07) IPO 核发家数 0 家; IPO/再融资/债券承销规模环比+23%/-86%/+12%至 133/21/1,363 亿元; IPO/再融资/债承家数分别为 9/3/309 家。年初至今 IPO/再融资/债券承销规模 3,794 亿元/3,226 亿元/163,421 亿元, 同比+50%/-24%/+285%; IPO/再融资/债承家数分别为 214/166/44,700 家。

图7：2021.01.08~2022.08.05 证监会核发家数与募集金额



数据来源：Wind，东吴证券研究所

2. 重点事件点评

2.1. 银保监会发布《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管理规定》

事件：为进一步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强化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监管，促进保险资产管理行业高质量发展，中国银保监会对《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管理暂行规定》（保监会令〔2004〕2号）进行修订并征求了有关方面和社会公众意见建议，形成了《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规定》），现正式发布，自2022年9月1日起施行。

《规定》共计7章、85条，主要内容：一是新增公司治理专门章节。结合近年来监管实践，从总体要求、股东义务、激励约束机制、股东会及董监事会运作、专业委员会设置、独立董事制度、首席风险管理执行官、高管兼职等方面明确了要求，提升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独立性，全面强化公司治理监管的制度约束。二是将风险管理作为专门章节，从风险管理体系、风险管理要求、内控审计、子公司风险管理、关联交易管理、从业人员管理、风险准备金、应急管理等方面进行全面增补，着力增强保险资产管理公司风险管理能力，切实维护保险资金等长期资金安全。三是优化股权结构设计。落实国务院金融委扩大对外开放决策部署，对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的境内外保险公司股东一视同仁，取消外资持股比例上限。此外，对所有类型股东明确和设定了统一适用的条件，严格对非金融企业股东的管理。四是优化经营原则及相关要求。细化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的业务范围，增加受托管理各类资金的基本原则，明确要求建立托管机制，完善资产独立性和禁止债务抵消表述，严禁开展通道业务，并对销售管理、审慎经营等作了规定。五是增补监管手段和违规约束。增补了分级监管、信息披露、重大事项报告等内容，丰富了监督检查方式方法和监管措施，增加了违规档案记录、专业机构违规责任、财务状况监控和自律管理等内容。

点评：《规定》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关精神和扩大对外开放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统筹考虑了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当前发展存在的问题和未来一段时期的发展方向，形成了体系相对完备、特色更加鲜明的机构监管制度框架，为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市场化运作和差异化发展提供了空间，有利于引导和促进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规范化运作和高质量发展，有利于更好满足保险资金等长期资金的保值增值需求，有利于为资本市场平稳健康运行和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培育更多稳健型的机构投资者。

风险提示： 1)《规定》推进不及预期；2) 权益市场大幅波动；3) 宏观经济下行。

2.2. 银保监会发布《人身保险产品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

事件：银保监会就《人身保险产品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办法》）公开征求意见。《办法》以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秩序、加强外部监督、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为出发点，强化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点评：核心要点梳理：政策思路一脉相承。 1) 压实主体责任，产品信息披露主体为保险公司；2) 明确在售前、售中、售后全过程信息披露内容，及服务特殊人群的信息披露要求；3) 明确完善内部披露管理机制，建立产品信息披露内部管理办法；4) 信息披露材料由总公司统一负责管理，不得授权或委托个人保险代理人自行修改披露材料；5) 明确相关管理人员在产品信息披露管理、材料制定、使用等方面的责任。

主要影响分析：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减少未来潜在纠纷。 1) 明确信息披露要求，明确接受监管及社会的监督，未来产品目录、条款、费率表、现金价值表和产品说明书公开后，有助于投保人更好理解和比较不同产品和不同公司间差异，目前部分经营规范的头部险企已尝试于官网披露上述部分信息材料；2) 强调在售前、售中、售后及时向投保人、被保险人提供应知的产品信息，以更好地维护保险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我们认为，完善信息披露可以降低投保人与保险公司信息不对称性，从销售源头做好规范，降低潜在的销售误导和理赔纠纷。3) 再次强调“材料应当由保险公司总公司统一负责管理”，与此前“保险销售人员未经授权不得发布保险销售宣传信息”销售规范思路一脉相承。4) 停售产品信息披露与此前“禁止炒作停售及价格变动”销售规范思路一脉相承，减少“炒停”等销售误导行为；5) 针对“一年期以上的人身保险产品”，特殊规定应在销售过程中以纸质或电子形式向投保人提供产品说明书，或与《保险销售行为可回溯管理办法》中对“双录”（录音、录像、销售页面管理和操作轨迹记录等方式）保持一致。6) 加强公司网站披露页面建设，强化产品销售过程与售后信息披露监督管理，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为目的，优化信息披露方式，顺应互联网技术应用趋势，方便保险消费者快速获取产品关键有效信息。

我们认为完善产品信息披露既是对公众有效的保险知识的教育，也是从源头规范主

体行为降低潜在纠纷的有利保障。此前《保险销售行为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中也提到应当以适当方式、通俗易懂的语言定期向公众介绍保险知识、发布保险消费风险提示，重点讲解保险条款中的专业性词语、集中性疑问、容易引发争议纠纷的行为以及保险消费中的各类风险等内容。《办法》的出台也倒逼保险公司未来在产品端供给侧改革中回归“以客户为中心”的保险本源。

风险提示：1) 征求意见稿与终稿存在差异；2) 信息披露透明化后产品溢价空间压缩降低利润率水平。

2.3. 中国人寿总裁变更，赵鹏已获委任为公司总裁

事件：2022年8月2日，公司发布公告称苏恒轩先生已向公司提出辞任总裁、执行董事职务，赵鹏先生已获委任为公司总裁，现年仅50岁，并在其任职资格的核准通过前担任公司临时负责人。

点评：赵鹏总于国寿系内供职近25年，未来将携手白涛总和蔡希良总组成新一届领导班子，带领公司更进一步。赵总于1995年从湖南财经大学毕业起便加入国寿，从财务岗起步，2013年升任集团财务部总经理；2014年调任国寿浙江分公司，2015年担任浙江分公司总经理；2017年10月调回国寿股份总部，担任总裁助理；2019年3月升任国寿股份副总裁，8月起任集团首席财务官；2020年3月调任农发行；2022年7月起重回国寿集团，并于8月正式升任为国寿股份总裁。赵总是国寿系2022年以来新加入的第三位高管，1月国投董事长白涛接任国寿集团党委书记兼董事长，4月蔡希良出任国寿集团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兼总裁。

精算、财务专业出身指向专业化、精细化管理。赵鹏总是国内首批精算领军人才，具有多年财务实践背景，并在总分公司积淀了多年管理经验。作为公司首位精算专业出身的“70后”总裁，赵鹏有望从更专业、深刻与年轻化的视角领悟行业发展，剖析公司改革转型，为公司带来更专业化精细化的管理和扎实的财务预算执行。在2019年保险业资产负债管理年会上，赵鹏曾指出“寿险业应该走一条以客户为中心，高价值、集约化、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之路”，而实现该路径需“销售实现模式、队伍、渠道三个模式的转变”、“围绕‘生老病死残’多元需求丰富保险产品”、“加强科技应用赋能销售、运营与服务”及“有效防范资产负债不匹配、产品定价不足、长寿风险”。在“鼎新工程”收官之际，作为公司临时负责人和未来战略执行层面一把手，期待其为公司带来积极变化。

渠道、产品转型双管齐下，力争收窄净利润与NBV降幅。2022年以来公司加强队伍质态管理、修订基本法鼓励绩优、培育高素质队伍、优化结构设计提升人均产能，并适时抓住机遇扩大新人招聘。1Q22国寿总销售人力84.6万人，环比仅小幅下降4.9%，人力现企稳迹象。1Q22国寿季均人力同比下滑虽近四成，而十年期及以上新单期缴、

NBV 和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同比增速分别为-2.8%、-14.3%、-18.0%，指向人均长期期缴产能提升>人均 NBV 提升>人均收入提升。产品端公司秉持多元化差异化的产品策略，注重健康保障产品创新及跨部门联动以满足客户多元需求，一方面推出新型长期年金产品、适老版产品打造差异化市场，另一方面迎合大众预防性储蓄需求的增加，扩展增额终身寿险规模，未来公司将紧抓健康保障、养老保障两大主线推动产品多元化发展，产品转型成效可期。我们认为 1H22 公司人均产能有望明显改善，新单和业务价值表现亮眼，预计中期累计净利润和 NBV 增速分别为-30%和-15%。

风险提示：1) 权益市场大幅波动；2) 低利率环境持续；3) 队伍持续脱落。

3. 公司公告及新闻

3.1. 银保监会发布《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

银保监会在全面总结财务公司行业发展和监管实践，并充分征求相关部门和市场主体意见的基础上，修订完成了《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一是调整准入标准和扩大对外开放。《征求意见稿》参照国家统计局公布有关我国经济增长数据，同步提高财务公司申请设立门槛，体现严格准入、优中选优的监管导向，引导企业集团理性申设财务公司。明确外资跨国集团可直接发起设立外资财务公司为其在中国境内的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落实对外开放政策要求。

二是优化业务范围和实施分级监管。《征求意见稿》取消了财务公司现有未能有效服务集团发展且外部成本更低、替代性更强的非核心主营业务，进一步强化其主责主业，专注服务集团内部，回归服务实体经济本源。《征求意见稿》将服务集团内部的存款、贷款以及结算等作为财务公司开业即可开展的基础业务；将具有一定风险外延性的同业拆借、票据承兑等作为财务公司须具备相关条件方可开展的专项业务，实施业务分级监管，给予市场主体正向激励，引导经营状况较好的财务公司改进金融服务质量，更好服务实体经济。

三是增设监管指标和加强风险管控。充分汲取近年来一些财务公司风险教训，《征求意见稿》优化和新增财务公司票据业务、集团外负债等监管指标，进一步加强财务公司对外业务监管，督促财务公司提升对外业务风险的识别、预警和处置水平。

四是加强公司治理和股东股权监管。《征求意见稿》新增公司治理和股东股权监管要求，明确股东、实际控制人和集团不得干预财务公司业务经营，加强具有财务公司特色的公司治理建设，提升财务公司法人独立性。

3.2. 证监会召开 2022 年系统年中监管工作会议

中国证监会召开 2022 年系统年中监管工作会议暨巡视整改常态化长效化动员部署会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部署下半年经济工作的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关于推动巡视整改常态化长效化的部署，总结工作，分析形势，研究部署巡视整改和下半年重点监管工作。证监会党委书记、主席易会满作题为《坚持稳字当头 深化改革开放 以常态化整改加快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报告。会党委委员出席会议。

会议认为，今年以来，面对乌克兰危机、国内疫情反弹等多重超预期的突发挑战，证监会系统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决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一手抓巡视整改，一手抓监管工作，坚持稳字当头、实字为本、以严促变、以稳促进，努力实现“双促进、双提升”。会党委坚持以上率下，坚决扛起中央巡视整改主体责任，推动整改取得阶段性成效，系统党员、干部政治意识得到提升，全面从严治党严的氛围正在形成，干部队伍凝聚力战斗力进一步增强。资本市场经受住考验，投资者结构和交易结构进一步改善，市场总体保持向好发展态势。及时出台一系列助企纾困的务实措施，推动引导资本规范健康发展，股债融资功能保持正常发挥，有效应对部分大宗商品价格持续大幅上涨风险，有力服务了保供稳价大局。资本市场改革深入推进，注册制改革红利持续释放，常态化退市基本形成，高水平制度型开放稳步扩大。公司债券违约、私募基金、金交所和“伪金交所”等重点领域风险继续保持总体收敛。资本市场法治体系和基础制度更加完善，投资者保护制度机制不断健全，“零容忍”的执法震慑进一步彰显，市场生态持续净化。

会议指出，当前资本市场面临的压力和挑战仍然较多，但要看到形势变化中的有利因素，坚定信心。全系统要旗帜鲜明地坚持党中央对资本市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切实强化政治责任，扎实推动巡视整改常态化长效化，继续落实好“地毯式”整改要求，把好整改质量关，把严的压力、严的责任层层传导下去，一步一个脚印地把问题改到底、改到位，真正实现标本兼治。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深化对资本市场监管政治性人民性的认识，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要坚持从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作风上、纪律上全面强化严的氛围，驰而不息纠治“四风”，进一步发挥好制度的治本作用，强化金融风险处置和腐败案件查办“一案双查”，一体推进“三不腐”，营造清朗的市场生态。要突出政治标准，突出专业和廉洁，着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监管干部队伍。

会议强调，要坚持“两手抓、两手硬”，紧紧围绕迎接服务党的二十大和学习宣传贯彻大会精神这条主线，鼓足干劲、迎难而上，全力抓好资本市场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

一是切实维护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强化系统观念，提高宏观研判的敏感性和前

瞻性，加强对跨市场跨领域跨境风险的联动监测监控，维护股市、债市、期市总体稳定运行。进一步加强内外部协同，做好对重点环节重点业务的动态评估，提高快速反应能力，完善风险应对预案，努力走在市场曲线前面。完善资本市场预期管理，努力营造良好外部环境。

二是扎实推进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下足“绣花”功夫，做实做细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的各项准备。加强发行监管全链条统筹，科学合理保持新股发行常态化，维护良好发行秩序。以发行监管转型为牵引，加快机构、上市公司等各条线监管转型，提升整体监管效能。同时，深化公司债券注册制改革。

三是坚守监管主责主业。加强资本市场基础制度建设，推动制定私募基金监管条例、上市公司监管条例、公司债券管理条例等法规，推动独立董事制度改革，进一步加大法治供给。加强微观治理，推动行业机构和上市公司完善公司治理，依法强化穿透监管。抓紧制定实施新一轮提高上市公司质量行动计划。加快健全行政执法、民事赔偿和刑事惩戒相互衔接的有机体系，推进证券纠纷特别代表人诉讼常态化，进一步提高违法违规成本。

四是稳妥防范处置重点领域风险。健全资本市场风险预防预警处置问责制度体系，提高综合应对、专业应对、快速应对能力。进一步发挥部际联动、央地协作工作机制的作用，深入推进私募基金风险化解处置，开展金交所和“伪金交所”专项整治。紧盯重点领域，健全市场化、法治化、多元化债券违约风险处置机制，同时支持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合理正常融资。

五是稳步推进资本市场制度型双向开放。推动境外上市备案制度落地实施，积极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境外上市。抓好资本市场开放举措落地，加快推进与境外市场互联互通，进一步提升开放条件下监管能力。

六是更好服务稳增长大局。在抓好已出台措施落地的同时，聚焦科技创新、民营企业、中小企业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研究推出更多更有力的支持措施。稳步扩大REITs试点范围，加快推进常态化发行，促进存量资产盘活。发挥资本市场并购重组主渠道作用，强化交易所、新三板、区域性股权市场等多层次市场联动，助力经济结构优化调整。丰富期货产品体系，强化期现联动监管，更好服务保供稳价大局。

七是大力提升资本市场监管信息化数字化水平。聚焦业务与科技融合，推动监管大数据仓库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抓好上市公司监管等重点项目建设，增强一线监管获得感。

3.3. 全国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第二次推进会召开

全国专项办召开全国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第2次推进会，分析总结前一阶段专项行动推进情况，研究部署下一阶段工作。中央政法委秘书长、全国专项办主任陈一新强调，各地各成员单位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

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围绕既定目标，加大攻坚力度，加快工作进度，推动专项行动提档加速，努力取得更好成效，让广大老年人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全国专项办 12337 平台已收到并转办养老诈骗举报线索 57138 条；公安机关共破获涉养老诈骗案件 1.15 万起，打掉养老诈骗团伙 1580 个，抓获犯罪嫌疑人 2.4 万人，抓获逃犯 848 人，追赃挽损 118 亿元；各地各成员单位共排查出养老诈骗问题隐患 12060 个，已整治 9300 余个。会议对蹄疾步稳推进下一阶段专项行动提出六点意见：

——线索摸排核查要再深入。要拓展线索摸排深度，创新摸排方式，再深挖一批养老诈骗问题线索。要提高线索核查精度，锁定有价值线索，运用信息手段提升排查质效。要加快线索办结进度，严格落实“市级兜底”核查责任，对核查失职失责的，依纪依法严肃问责。

——依法打击要再发力。要紧盯涉及群众众多、反映问题严重的举报线索集中破案攻坚，以更强打击声威回应群众期待、震慑违法犯罪；要加快办案进度，严守定罪量刑标准，提高办案质效；要加强追赃挽损，最大程度减少受害群众经济损失。

——行业整治要再深化。要加快分类处置，整治一批养老领域经营不规范、存在诈骗苗头隐患的机构、企业。要加强部门协作，建立信息共享的工作机制，推动整治与打击有机衔接、线上与线下整体联动。要尽快摸清无证无照黑养老机构底数，集中开展联合执法整治，坚决攻下“黑机构”堡垒。

——宣传发动要再造势。要持续掀起宣传热潮，提升专项行动知晓率；要创新宣传方式，突出宣传一批养老诈骗典型案件，帮助老年人提升防诈能力；要加强舆论引导，严格落实“三同步”工作要求。

——建章立制要再抓紧。要完善打早打小、行刑衔接等依法惩处机制，完善市场准入、信用承诺、资金监管等行业监管机制，完善宣传发动机制，积极推动养老服务立法，深化涉老行业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更好满足广大老年人对高品质生活的需求。

——组织领导要再强化。各级专项办要发挥职能作用，加强与各成员单位研究会商，推动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各成员单位要切实负起打击整治主体责任，对 12337 平台举报线索清单和全国专项办第一轮专项督导问题清单，要按期保质完成整改。

3.4. 上市公司公告

1、**中国平安**：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公司回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 A 股股份 10.26 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56122%，已支付的资金总额合计人民币约 50 亿元（不含交易费用），最低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43.72 元/股，最高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51.96 元/股。

- 2、**中国人寿**：2022年8月2日，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赵鹏先生已获委任为本公司总裁，其担任本公司总裁的任职资格尚待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核准通过前，董事会指定赵鹏先生为本公司临时负责人。
- 3、**南京证券**：南京高科于2022年8月4日函告公司，截至2022年8月4日南京高科减持股份计划时间已经过半，在此期间南京高科未减持公司股票，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 4、**广发证券**：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108.01亿元，借款余额为2,616.63亿元。截至2022年7月31日，公司借款余额为2,851.82亿元，累计新增借款金额235.19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21.23%，超过20%。
- 5、**同花顺**：截至2022年8月4日，易峥先生通过其个人股票账户增持68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3%，增持金额为5,009.90万元。

4. 风险提示

- 1) 宏观经济不及预期;
- 2) 政策趋紧抑制行业创新;
- 3)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免责声明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已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研究报告仅供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内容所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东吴证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投资银行服务或其他服务。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本报告是基于本公司分析师认为可靠且已公开的信息，本公司力求但不保证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也不保证文中观点或陈述不会发生任何变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

本报告的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如引用、刊发、转载，需征得东吴证券研究所同意，并注明出处为东吴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东吴证券投资评级标准：

公司投资评级：

- 买入：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大盘在 15% 以上；
- 增持：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大盘介于 5% 与 15% 之间；
- 中性：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大盘介于 -5% 与 5% 之间；
- 减持：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大盘介于 -15% 与 -5% 之间；
- 卖出：预期未来 6 个月个股涨跌幅相对大盘在 -15% 以下。

行业投资评级：

- 增持：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强于大盘 5% 以上；
- 中性：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大盘 -5% 与 5%；
- 减持：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弱于大盘 5% 以上。

东吴证券研究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邮政编码：215021

传真：（0512）62938527

公司网址：<http://www.dwzq.com.cn>